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8 日以专人送达及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守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何江良、史惠祥、邬崇国、曹悦、陈俊、李永泉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32）；《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63,545.8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21.34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41 元/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10,006.0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42,151.32 万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审〔2018〕3028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213,448.42 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 90,137,752.18 元，母公司 2017 年度按规定提取了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9,013,775.22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 835,442,613.4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583,718,411.05 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公司 2017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确保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自授信申请被批准之日或签订授信协议之日起）。

本项授权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有关授信合同、协议等文件。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批复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履行公司内部和银行要求的相应审批程序后具体操作各项授信业务品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三、备查文件

- 1、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